

证券代码：831647

证券简称：联瑞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电子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晓冬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管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完善〈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、2017及2018年度财务报表附注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审核中心的通知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——财

务报告的一般规定》，对于发行人提供的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的附注，资产及负债项目应完整列示报告期各期末数据及其变动情况分析。

参照上述通知的要求，公司对2019年4月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2016、2017及2018年度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完善，主要是完整列示了报告期各期末数据及其变动情况分析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 日